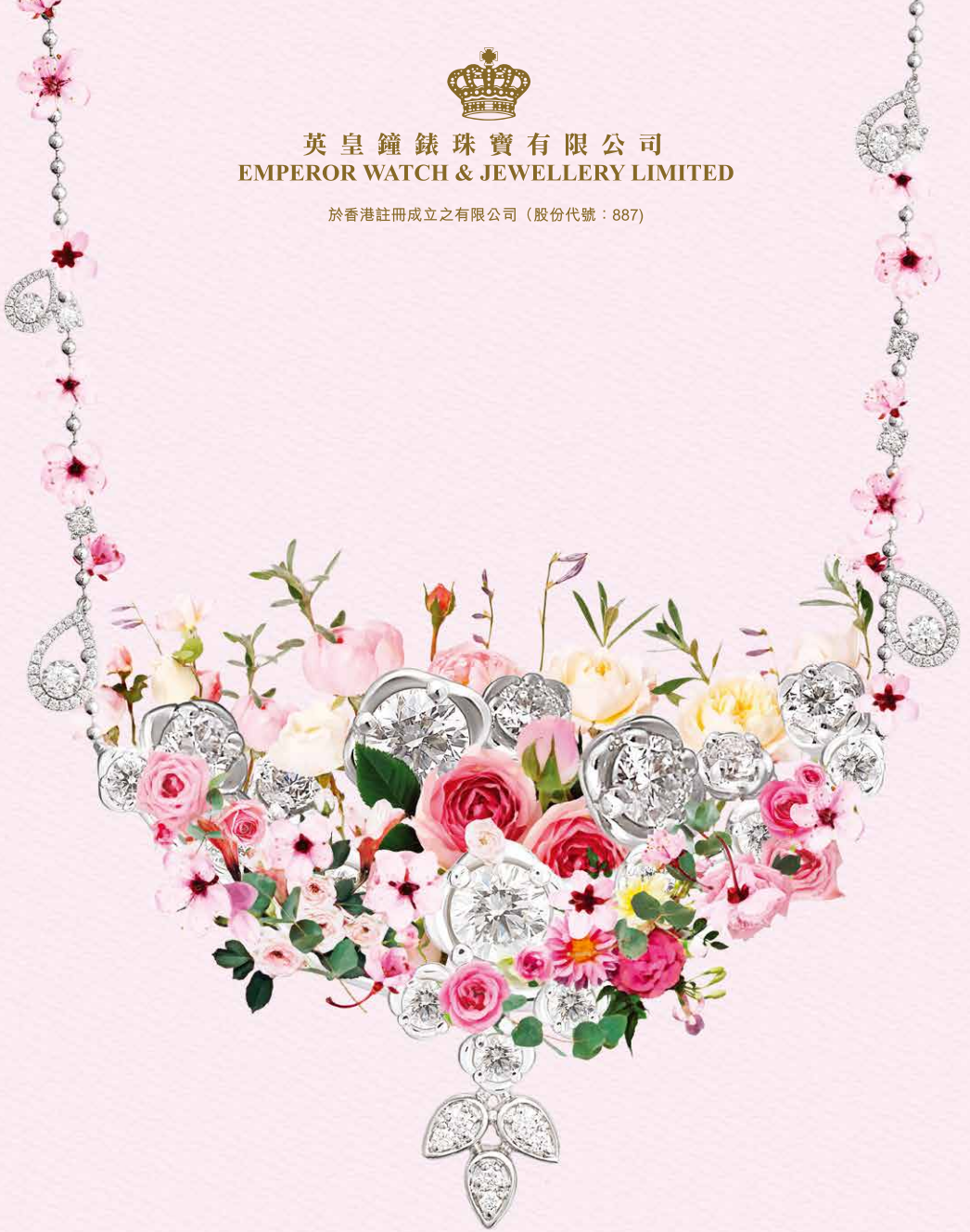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EMPEROR WATCH & JEWELL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87)



2024 中期報告

目錄

2

業績概覽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中期股息

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32

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業績概覽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2023年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收入	2,330	2,597	+ 11.5%
毛利	725	780	+ 7.6%
經調整EBITD *	274	282	+ 2.9%
淨利潤	186	185	- 0.5%
每股基本盈利	2.74港仙	2.72港仙	- 0.7%

* 經調整EBITD為利息、稅項及自家擁有旗艦店的折舊費用前之盈利，以反映本集團之核心營運表現。本集團已全面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包括與租賃合約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攤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儘管營商環境嚴峻，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總收入增加11.5%至2,597,000,000港元（2023年：2,330,000,000港元）。來自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收入分別為1,465,000,000港元（2023年：1,153,000,000港元）及665,000,000港元（2023年：712,000,000港元），分別佔總收入的56.4%（2023年：49.5%）及25.6%（2023年：30.6%）。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入而言，鐘錶分部的銷售收入為1,632,000,000港元（2023年：1,786,0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62.8%（2023年：76.7%），而珠寶分部的銷售收入增加77.4%至965,000,000港元（2023年：544,000,000港元），佔總收入的37.2%（2023年：23.3%）。

毛利增加7.6%至780,000,000港元（2023年：725,0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淨利潤大致持平於185,000,000港元（2023年：186,0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72港仙（2023年：2.74港仙）。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65港仙（2023年：0.76港仙）。

業務回顧

本集團銷售享譽國際之歐洲製鐘錶及旗下「**英皇珠寶**」品牌之珠寶首飾，為零售商之翹楚。本公司自2008年7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集團之零售網絡遍及香港、澳門、中國內地、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亦設有數個線上購物平台。本集團擁有逾80載之歷史，代理均衡而全面的鐘錶品牌。目標顧客群為遍及全球各地的中至高收入人士。本集團的核心策略為保持其於大中華地區作為領先鐘錶及珠寶零售集團的地位，同時放眼大中華以外地區以擴展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覆蓋黃金零售地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擁有合共90間店舖，其分佈如下：

	店舖數目
香港	34
澳門	7
中國內地	40
新加坡	8
馬來西亞	1
總數	90

該等店舖包括自有品牌「**英皇珠寶**」店、鐘錶專賣店及多品牌鐘錶店（附設或不設珠寶櫃檯）。

多年來，本集團已於香港以及中國內地的黃金購物地段及受歡迎之住宅區建立具策略性的銷售網絡。於中國內地，逾75%的店舖位於一線及新一線城市，符合本集團的客戶目標及市場定位。本集團亦成功延伸據點至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以擴大其在大中華地區以外的足跡及品牌曝光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澳門及中國內地新開設了合共四間珠寶店以擴大市場覆蓋。

鞏固於鐘錶行業的領導地位

憑藉其悠久歷史，本集團為主要高級豪華瑞士鐘錶品牌供應商信賴的合作夥伴，並與該等供應商維持穩固的關係，從而繼續擁有全面組合之鐘錶代理權，並維持其領導地位，尤其在香港。本集團將善用其自身及各大品牌的龐大客戶資料庫，透過與各大品牌合辦獨特的市場推廣活動了解及吸引客戶，以重點宣傳新產品並提供專業服務及特別的個人化客戶體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加強珠寶業務

本集團堅持以優秀設計及工藝，為顧客提供優質「**英皇珠寶**」產品，涵蓋鑽石及翡翠、足金、珍珠及彩色寶石。「**英皇珠寶**」推出之珠寶系列均設計精緻、獨一無二，能迎合及滿足不同顧客群體。

匠心獨運兼時尚的《**古藝傳金**》及《**泫雅**》系列展現現代優雅與精湛工藝的和諧融合，滿足年輕一代對足金產品的殷切需求。閃爍的《**風姿綽約**》系列以創新的車花片鑲嵌工藝鑲嵌鑽石，將鑽石外觀的視覺效果展現放大，讓這富有輕奢感的系列更能煥發極致的光芒。《**ColourfulMe**》系列為其標誌性系列之一，展現了以彩色寶石為主石首飾的真實色彩及嶄新設計。

為迎合本集團目標客群「千禧世代」及「Z世代」消費者的生活方式及獨立性，婚嫁珠寶市場的策略及定位已因應不斷變化的趨勢與期望而逐步演變。在傳統婚禮慶典的基礎上，本集團將擴展產品的多樣性及個性化，並通過婚慶活動擴大品牌曝光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其品牌定位，以增強其品牌吸引力及建立收入穩定性。透過專注於提升品牌辨識度及價值，本集團旨在優先擴大其於婚嫁市場的市場份額，並加強客戶關係建設。

加強電子商務業務

隨著互聯網日益普及，本集團已在數個線上購物平台（包括HKTVmall、天貓及京東）建立珠寶業務，以抓住互聯網和手機用戶蘊藏的巨大潛力以及提升客戶體驗，同時擴大其收入來源及提升品牌知名度。為制定有效的產品策略，本集團對用戶之資料庫及互聯網行為進行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前，本集團的官方網站展示多樣化的鐘錶品牌，重點是**百達翡麗**、**勞力士**、**帝舵表**及**卡地亞**，有助於宣傳該等品牌及其標誌性系列。本集團將繼續尋找與其他鐘錶品牌合作的機會。

前景

由於減息時間表仍然不確定，物業市場及股市全面復甦需時，從而可能影響消費意欲，尤其是對奢侈品。內地遊客「個人遊」計劃的近期擴展及「你好，香港！」和「香港•樂在當夏」等多項政府舉措，以及廣受歡迎的大型活動，將吸引休閒旅客及購物者，從而有助提振旅遊業及消費意欲。

本集團計劃引領品牌推廣及市場推廣活動，並致力以更有效及高效的方式加強客戶關係管理，從而使品牌有更多的曝光率。本集團將憑藉其品牌聲譽，繼續拓展中國以至東南亞市場，把握龐大的機遇。儘管存在短期不明朗因素，但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情況，及時作出適當的反應，並將在擴大業務範圍的過程中保持謹慎。同時，本集團仍將致力於尋求及把握新機遇，並做好充分準備以在時代變遷中脫穎而出。

財務回顧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增加至733,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620,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銀行借貸（2023年12月31日：零），並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淨負債比率（以銀行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產淨值之比率計算）為零（2023年12月31日：零）。本集團亦有可供動用但未動用之銀行融資約1,043,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3,981,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859,000,000港元）及526,00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53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7.6（2023年12月31日：7.3）及1.6（2023年12月31日：1.5）。

鑒於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708（2023年：715）名銷售人員及225（2023年：202）名辦公室職員。於本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85,000,000港元（2023年：161,0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職責、能力及技術、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退休福利及其他具競爭性福利待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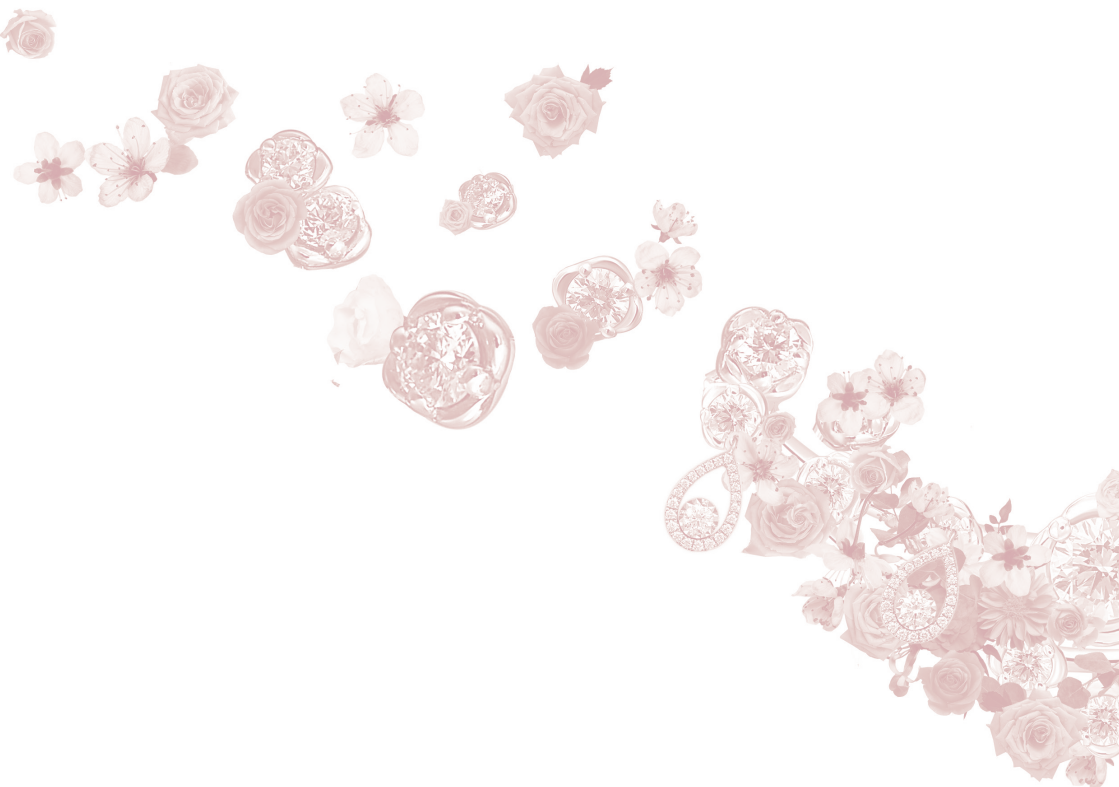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員工，其有關詳情列載於本中期報告「購股權」一節。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65港仙（「中期股息」）（2023年：0.76港仙），合共約44,066,000港元（2023年：51,524,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於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派付予於2024年9月6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為釐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9月5日（星期四）至2024年9月6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4年9月4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3	2,597,314	2,329,921
銷售成本		(1,817,119)	(1,604,604)
毛利		780,195	725,317
其他收入		13,446	5,20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8,089)	(429,008)
行政開支		(74,247)	(64,756)
其他收益或虧損		(5,733)	(8,181)
融資成本		(12,258)	(3,842)
除稅前溢利	4	223,314	224,739
稅項	5	(38,606)	(38,820)
期間溢利		184,708	185,919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6,520)	(1,7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178,188	184,159
每股盈利－基本	7	2.72港仙	2.74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於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30,788	1,478,611
使用權資產		425,808	276,269
租金按金	8	90,408	91,636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8	14,176	2,700
		1,961,180	1,849,216
流動資產			
存貨		3,137,349	3,060,276
退貨權資產		1,086	1,086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08,585	177,34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0	504	79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44,426	160,8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8,720	458,750
		3,980,670	3,859,148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	175,040	269,059
租賃負債		226,717	177,501
合約負債		20,870	12,996
退款負債		1,712	1,712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0	14,423	4,513
應付稅項		86,783	65,313
		525,545	531,094
流動資產淨值		3,455,125	3,328,05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531	3,456
租賃負債	225,863	127,126
	229,394	130,582
資產淨值	5,186,911	5,046,68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84,152	3,484,152
儲備	1,702,759	1,562,536
總權益	5,186,911	5,046,68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29,893)	1,787,469	4,845,05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760)	-	(1,760)
期間溢利	-	-	-	-	-	185,919	185,919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1,760)	185,919	184,159
2022年確認並已派付之末期股息 (附註6)	-	-	-	-	-	(42,033)	(42,033)
於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31,653)	1,931,355	4,987,185
於2024年1月1日 (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33,926)	1,993,131	5,046,68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520)	-	(6,520)
期間溢利	-	-	-	-	-	184,708	184,708
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	-	-	(6,520)	184,708	178,188
2023年確認並已派付之末期股息 (附註6)	-	-	-	-	-	(37,965)	(37,965)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40,446)	2,139,874	5,186,9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321,790	368,996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92,894	(217,772)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82,777)	(162,5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1,907	(11,33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8,750	466,1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37)	47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8,720	455,33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載列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比較資料的有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本年度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重點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之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修訂本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有關修訂（2020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零售客戶銷售產品和已提供之服務佣金收入。

對於向零售客戶銷售產品，商品的控制權發生轉移時（即客戶在零售店購買商品時）確認收入。交易價格應在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支付。

就其預期從交換安排其他方於零售店向客戶提供指定貨品有權收取之佣金收入確認收入。

所有收入均於某一時點確認。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獲匯報之資料主要依據業務所在地。此亦為本集團進行安排及籌劃之依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位於香港、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中國」）及亞太其他地區（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各經營分部所產生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鐘錶及珠寶，而主要營運決策者於釐定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已識別的任何經營分部作合併處理。

所有產品銷售及佣金收入於一年內完成。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容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撤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456,042	159,826	665,038	307,638	-	2,588,544
分部間銷售*	177,413	11,521	-	-	(188,934)	-
佣金收入	8,537	233	-	-	-	8,770
	1,641,992	171,580	665,038	307,638	(188,934)	2,597,314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167,526	23,282	103,624	53,714	-	348,146
其他收入						13,446
企業開支						(120,287)
其他收益或虧損						(5,733)
融資成本						(12,258)
除稅前溢利						223,31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148,740	160,983	712,064	302,980	-	2,324,767
分部間銷售*	66,711	11,632	-	-	(78,343)	-
佣金收入	4,556	598	-	-	-	5,154
	1,220,007	173,213	712,064	302,980	(78,343)	2,329,921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137,223	28,923	119,146	56,679	-	341,971
其他收入						5,209
企業開支						(110,418)
其他收益或虧損						(8,181)
融資成本						(3,842)
除稅前溢利						224,739

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未分配其他收入、企業開支(包括自家擁有旗艦店的折舊費用)、其他收益或虧損以及融資成本之自各分部賺取的溢利。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計量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銷售成本內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回 撇減1,135,000港元)(2023年中期： 存貨撇減零)	1,812,224	1,599,267
信貸虧損撥備	11	—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零售店舖	66,916	61,098
—辦公室	1,254	1,770
	68,170	62,8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零售店舖	129,595	107,686
—辦公室	5,800	5,789
	135,395	113,47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費用	170,699	147,2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270	13,467
	184,969	160,690
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		
—出售／註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182	307
—租約終止／修改所產生之收益	(261)	(619)
—匯兌虧損淨額	4,812	8,493
	5,733	8,1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利得稅：		
香港	16,325	13,079
澳門	4,109	5,146
中國	9,755	11,217
新加坡	8,287	9,378
	38,476	38,820
遞延稅項	130	—
	38,606	38,820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筆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16.5%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利得稅兩級制實施後所涉及之金額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於兩個期間內，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兩個期間之澳門所得補充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2%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之稅率為25%。

兩個期間之新加坡所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7%計算。

兩個期間之馬來西亞所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4%計算。於兩個期間內，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於馬來西亞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馬來西亞所得稅作出撥備。

6.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65港仙 (2023年：0.76港仙)	44,066	51,524
已付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0.56港仙 (2022年：0.62港仙)	37,965	42,033

董事會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每股0.65港仙(2023年：0.76港仙)之中期股息，金額為44,066,000港元(2023年：51,524,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每股盈利－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間盈利	184,708	185,919
<hr/>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2023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6,779,458,129	6,779,458,129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	43,719	73,963
減：信貸虧損撥備	(520)	(526)
	43,199	73,43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2,314	93,319
租金按金	90,408	91,636
中國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5,895	13,285
新加坡可收回商品及服務稅 (「商品及服務稅」)	1,353	-
	213,169	271,677
分析為：		
流動	108,585	177,341
非流動－租金按金	90,408	91,636
非流動－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 已付按金	14,176	2,700
	213,169	271,677

於2023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為52,393,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相關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支付之信用卡於七日內償付。於百貨公司零售銷售之應收款項一般獲授之信貸期為15至45日。

於2024年6月30日，向供應商墊款7,771,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0,413,000港元)及應收回扣8,87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7,265,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其餘項目均為單項不重大金額。

以下為減值前貿易應收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相應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41,962	73,036
31至60日	404	332
61至90日	412	13
超過90日	941	582
	43,719	73,963

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1,652,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574,000港元)之應收百貨公司款項。於匯報日期，該等款項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59,629	122,0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795	145,008
新加坡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	790
中國應付增值稅	1,616	1,198
	175,040	269,059

於2024年6月30日，累計花紅及獎金12,75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3,601,000港元）、應計佣金8,415,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9,497,000港元）及應計裝修成本28,983,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37,779,000港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52,602	113,080
31至60日	6,123	3,293
61至90日	517	3,439
超過90日	387	2,251
	59,629	122,063

本集團一般獲債權人授予之信貸期為30至6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應收(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主要為預付經營開支。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為應付關連公司服務費。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關連公司指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或私人信託(另一名董事為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控制之公司。

11. 資本承擔

	於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購買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內撥備之物業、機器及 設備之資本開支	16,223	6,8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關連方交易

於本期間內，除附註10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 銷售商品予董事、彼等之近親及關連公司	1,326	1,277
(2) 向董事、彼等之近親及關連公司購買商品	41	—
(3)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之電費及空調費支出	147	107
(4)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有關資訊系統及行政工作之服務費	9,405	8,430
(5)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之廣告開支	263	545
(6) 已支付及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之財務顧問費用	228	219
(7) 向關連公司作出之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482	993
(8) 向關連公司作出的可變租賃付款	901	2,4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關連方交易(續)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本期間內，支付予彼等之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3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資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4,213	4,675
服務費	1,080	1,080
退休福利成本	153	150
	5,446	5,905

附註：

- 關連公司由一名董事或私人信託(另一名董事為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控制。
- 除第(7)及(8)項之支出外，所有其他交易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條獲豁免遵守公告、匯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的關連交易。

於2024年6月30日，已支付予關連公司之按金13,991,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6,679,000港元)已列入非流動資產之租賃按金。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與關連公司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約為88,325,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53,213,000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董事及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下列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之好倉權益

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概約%
楊諾思女士	私人酌情信託之合資格受益人	4,298,630,000	63.41

附註：

該等股份乃由英皇鐘錶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英皇鐘錶珠寶控股」）持有，其為楊受成鐘錶珠寶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鐘錶珠寶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楊受成鐘錶珠寶控股由First Family Advisors Trust reg.（「First Family Trust」）以私人酌情信託形式持有，而楊諾思女士為該信託合資格受益人之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權益

普通股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有投票權 股份概約%
楊諾思女士	英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英皇國際」)	私人酌情信託之 合資格受益人	2,747,611,223 (附註)	74.71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英皇娛樂酒店」)	-同上-	851,353,645 (附註)	71.63
	英皇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英皇文化產業」)	-同上-	2,371,313,094 (附註)	73.80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歐化」)	-同上-	600,000,000 (附註)	75.00
	新傳企劃有限公司 (「新傳企劃」)	-同上-	315,000,000 (附註)	52.50
范敏嫦女士	英皇國際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	0.29

附註：

英皇國際、英皇娛樂酒店、英皇文化產業、歐化及新傳企劃為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該等股份乃由各自的私人酌情信託（均由楊受成博士（「楊博士」）創立）最終擁有。楊諾思女士為該等信託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故彼被視為於相同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就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或法團（除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權益披露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概約%
英皇鐘錶珠寶控股	實益擁有人	4,298,630,000 (附註)	63.41
楊受成鐘錶珠寶控股	於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4,298,630,000 (附註)	63.41
First Family Trust	私人酌情信託之受託人	4,298,630,000 (附註)	63.41
楊博士	私人酌情信託之創立人	4,298,630,000 (附註)	63.41
陸小曼女士	配偶權益	4,298,630,000 (附註)	63.41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投資經理	339,017,288	5.00

附註：此等股份乃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中第(a)節所載楊諾思女士被視為擁有權益之相同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權益披露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

本公司於2018年5月23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及本集團僱員）提供鼓勵或獎勵。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以後，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於本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687,308,812份。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自訂之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所載之規定買賣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與標準守則一致之書面指引。於本期間內概無知悉相關僱員有違反指引之情況。

董事資料之變動

自本公司2023年報日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一 羅家明先生獲委任為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10日起生效。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審閱中期報告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或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主席
楊諾思

香港，2024年8月21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諾思女士
范敏嫦女士
黃志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女士
廖慶雄先生
羅家明先生